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STARLIGHT CULTURE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內幕消息及內部控制審閱之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公告（「年度業績」），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過程中，確認Starlight Media名下的相關銀行賬戶及委任一名獨立專業顧問以開展本集團內部控制審閱，尤其是Starlight Media的銀行賬戶維護程序及財務報告系統（「內部控制審閱」）。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背景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傑思可持續發展與風險諮詢有限公司（「**內部控制顧問**」）已完成內部控制審閱並向本公司提交內部控制審閱報告。內部控制審閱的重要結果及本集團將採取的補救措施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本集團一直在實施內部控制措施，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並向內部控制顧問提供相關文件進行後續審閱。

完成後續審閱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指示內部控制顧問就本集團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情況進行跟進審閱，而後續審閱工作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

後續審閱的目的為審閱內部控制措施的實施情況。內部控制顧問注意到，本集團已採取大部分補救措施，並已加強內部控制系統。本公司已就以下重要結果採取替換補救措施，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認。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日之公告中
所述的重要結果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日之公告中
所述將採取的補救措施

已採取的替換補救措施及理由

並未為洛杉磯業務委聘一名具有會計及財務報告資格及經驗的內部全職僱員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

將聘請／指派一名具有會計及財務報告資格及經驗的全職僱員，負責洛杉磯業務的會計及財務報告工作，以及遵守上市規則。

於香港的總部可全面進入所有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洛杉磯業務）的銀行及會計系統，並將持續監控及控制銀行、會計及財務報告功能。

其目的為簡化本集團內部的財務管理及報告及確保董事會成員與駐香港的首席財務官對洛杉磯業務進行更高效及有效的財務監督及控制。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替換補救措施已足夠，暫無必要為洛杉磯的業務聘請一名具有會計及財務報告資格與經驗的全職僱員。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日之公告中
所述的重要結果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日之公告中
所述將採取的補救措施

已採取的替換補救措施及理由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若干銀行賬戶的授權簽字人包括幾位參與電影製作的外部人士。

所有銀行賬戶的授權簽字人均須經董事會以董事會決議案批准。將明確本集團於電影製作活動中的角色及參與程度，以便對僱員的工作範疇進行相應管理。

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Umma Productions BC Inc.名下的兩個銀行賬戶的授權簽字人包括參與電影《母親》製作的四名外部人士。

由於電影《母親》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上映，且預期未來Umma Productions BC Inc.的銀行賬戶不會有重大變動，本公司考慮關閉上述兩個銀行賬戶，而並非更換授權簽字人。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完成銀行賬戶的關閉。

並非以書面形式與放債人簽訂貸款協議。

就所有借款而言，均將以書面形式與放債人簽訂貸款協議，以保障本集團的利益及妥善記賬。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Starlight Media Inc.已向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償還放債人先前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向Starlight Media Inc.預付本金額為100,000美元的款項。因此，董事會認為無需簽訂貸款協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跟進放債人以獲得確認並無有關上述貸款的任何未償還款項。

就除上述外的所有本集團的借款，本集團將確保會與放債人簽訂書面貸款協議。

本集團將繼續改進風險監測活動的文件記錄及風險管理行動的報告工作，並每年繼續委聘內部控制顧問為本集團進行內部控制審閱，以不斷加強內部控制系統。

承董事會命
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唐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唐亮先生、景旭峰先生、羅雷先生、桑康喬先生、鄔小麗女士及胡方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宏亮先生、牛鍾潔先生及徐志浩先生。